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公告内容涉及对外投资事项: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桑德"或"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 司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一弘")对控股子公司荆门桑德夏家湾水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

二、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涉及金额:

湖北一弘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850 万元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2,8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18%,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46%。

三、本公告所述对外投资事项需履行的程序:

-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外投资事项性质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重大对 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2、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事 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公司将视本次对外投资进展事项及投资主体从事具体 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根据荆门夏家湾所属夏家湾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中水回用

工程建设所需,公司决定由湖北一弘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万元增至 7,850万元,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2,850万元由湖北一弘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

荆门夏家湾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比例如下:

本次增资前,湖北一弘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本次增资后,湖北一弘出资人民币7,8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第十项议案为"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荆门桑德夏家湾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9名董事均参与了本项议案的表决,并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项议案。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其他有权 机构审批,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子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视变更进展及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系湖北一弘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湖北一弘主要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 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500399470070L

公司住所: 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77号

法定代表人: 胡新灵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市政给水、污水处理项目经营、建设及运营(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须办理许可手续后经营)

湖北一弘的股权结构为: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三、对外投资主体(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湖北一弘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时,以货币形式出资。

- 2、标的公司"荆门夏家湾"的基本情况:
- (1) 荆门夏家湾成立于 2001 年 9 月,主要负责投资运营湖北省荆门市夏家湾污水处理厂,该水厂目前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吨/日,出水水质标准为一级 B。应荆门市政府要求,荆门夏家湾决定对夏家湾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并建设处理规模为 6 万吨/日的中水回用工程及配套的中水回用管网。
 - (2) 本次增资前后双方各自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本次增资前:荆门夏家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湖北一弘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本次增资后: 荆门夏家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850 万元,湖北一弘出资人民币 7,8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荆门夏家湾总资产为 122, 675, 975. 43 元, 负债总额为 1, 292, 494. 09 元, 净资产为 121, 383, 481. 34 元,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 767, 214. 99 元, 净利润 7, 644, 652. 14 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荆门夏家湾总资产为 127, 453, 510. 32 元, 负债总额为 1,720, 868. 75 元,净资产为 125, 732, 641. 57 元, 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 771, 794. 90 元,净利润 4,349,160. 23 元。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荆门夏家湾股东湖北一弘作出的决定,同意将荆门夏家湾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7,8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0 万元由湖北一弘全部认缴,出资方 式为货币,认缴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新增注册资本到位后,股东湖北一弘出资额 变更为人民币 7,850 万元,占荆门夏家湾注册资本的 100%;同意修改《荆门夏家湾章程》, 并依法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

五、公司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夏家湾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建设所需,提高企业经营实力,湖北一弘决定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本次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符合公司的环保类主营业务经营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该项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不会构成任何影响,公司将视该项对外投资进展以及后续业务开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 湖北一弘关于同意对荆门夏家湾进行增资的决定。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六年十二月一日